

非营利医疗机构会计核算主体前提会计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7/2021_2022__E9_9D_9E_E8_90_A5_E5_88_A9_E5_c74_537709.htm 明确会计主体是组织会计核算工作的首要前提，会计只为其主体记账并编制报表。医院是会计核算的主体，医院侍只能是以医院本身的经济业务活动为核算对象。一般说来，凡有经济业务的任何特定的独立实体，如需独立核算盈亏或经营成果及编制独立的会计报表，它们就可构成一个会计主体。会计主体具有独立性、实体性和统一性的特点。应该指出，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（法人）不是等同的概念，会计主体可以是法人和事业单位或医院，也可以是非法人，如合伙经营活动。它们的关系是所有的法人都应该是会计主体，但所有的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人。例如编制合并报表的企业集团，大企业内设二级核算单位的分厂、车间等就是非法人的会计主体。《事业单位会计准则》中对事业单位会计主体明确的规定：是各级各类事业单位。会计核算应当以事业单位自身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活动为对象。区别是否是一个会计主体，主要看三个方面：①是否是拥有独立资金的企业或医院；②是否是进行独立的经济活动的企业或医院；③是否是实行独立的会计报告的企业或医院。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